

厦门大学 2020 年采用澳门“四校联考”成绩

招收澳门学生简章

厦门大学由著名爱国华侨领袖陈嘉庚先生于 1921 年创办，是中国近代教育史上第一所华侨创办的大学。2017 年，厦门大学入选国家公布的 A 类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名单。厦门大学是一所学科门类齐全、师资力量雄厚、居国内一流、在国际上有广泛影响的综合性大学，校园依山傍海、风光秀丽，被誉为全球最美的大学校园之一。

厦门大学坚持开放式办学，积极参与多边和全球性教育合作。目前，我校已与英、美等国家和港澳台地区的 240 多所高校建立了校际合作关系，开展教师互访、学生互派、暑期夏令营、科研合作等交流合作。目前在校海外学生 3000 多人，其中港澳台侨学历生 800 余人。随着我校综合办学实力的增强和海外知名度的提升，我校已成为港澳台侨学生赴祖国大陆求学的首选高校之一。

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精神，我校 2020 年继续试行采用澳门“四校联考”成绩，招收符合相关条件的澳门高中毕业生。

一、报名资格

1. 持澳门永久性或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

2. 需参加 2020 年“澳门四高校联合入学考试”(以下简称“四校联考”);
3. 已完成中学六年级并取得高中毕业资格; 或现就读中学六年级的应届毕业生;
4. 品行端正, 身体健康。

二、报名时间和方式

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须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6 月 15 日登录厦门大学“澳门四校联考”网上报名系统(报名时开通)进行网上报名, 并上传相关报名材料, 报名材料不完整的视作报名无效。上传材料如下:

1. 澳门永久性或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影印本;
2.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影印本;
3. 高中毕业证书影印本或加盖学校公章的预毕业证明;
4. 澳门“四校联考”成绩单影印本;
5. 中学阶段课外活动、社会实践和个人兴趣特长, 附获奖证书影印本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申请材料需合成一个 pdf 文件后上传。

2.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名条件, 报名务必确保上传材料的完整性, 本人须对提交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

责。凡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一经查实即予取消报名或录取资格。

三、招生计划和专业目录

2020年我校计划招收澳门“四校联考”学生10名，我校将结合考生志愿填报、专业培养需求和生源情况等对分专业招生计划做相应调整。具体招生专业详见下表：

招生专业名称	培养特色 (拔尖计划、卓越计划和国际化专业建设计划)	招生科类	分流的专业或方向	授予学位	系名	学院名称
人文科学试验班	含中文系、历史学系拔尖计划,专业分流后在各系相关专业生源中进行选拔	文、理	汉语言文学	文学	中文系	人文学院
			戏剧影视文学	艺术学		
			汉语言	文学		
		文、理	历史学(含世界史方向)	历史学	历史学系	
			考古学	历史学		
文、理	哲学	哲学	哲学系			
新闻传播学类	含新闻学国际化专业建设计划	文、理	新闻学	文学	新闻学系	新闻传播学院
			广播电视学	文学		
			广告学	文学	广告学系	
			传播学	文学	传播学系	
法学类	含教育部“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应用型、复合型法律职业人才教育培养基地,涉外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	文、理	法学	法学	法学院	法学院
公共管理类		文、理	政治学与行政学	法学	政治学系	公共事务学院
		文、理	行政管理	管理学	公共管理系	
社会学类		文、理	社会工作	法学	社会工作系	社会与人类学院
		文、理	社会学	法学	社会学系	
		文、理	人类学	法学	人类学与民族学系	
经济学类	含经济学、金融学、国际商务、财政学等国际化专业建设计划	文、理	金融学	经济学	金融系	经济学院
			金融工程	经济学		
			保险学	经济学		
		文、理	财政学	经济学	财政系	
			税收学	经济学		
		文、理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国际经济与贸易系	
		文、理	国际商务	管理学		
		理工	经济统计学	经济学	统计系	
文、理	经济学 (专业分流到经济学国际化专业建设计划的学生将就读王亚南经济研究院)	经济学	经济学系 王亚南经济研究院	王亚南经济研究院		
统计学类	统计学国际化专业建设计划	理工	统计学	理学	统计系	经济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理工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理学	统计系	经济学院
会计学(含会计学、财务管理)	含会计学、财务管理国际化专业建设计划	文、理	会计学	管理学	会计学系	管理学院
		文、理	财务管理	管理学	财务学系	
管理科学与工程		文、理	管理科学	管理学	管理科学系	

类		文、理	电子商务	管理学	
工商管理类		文、理	人力资源管理	管理学	企业管理系
			工商管理	管理学	
		文、理	市场营销	管理学	市场学系
		文、理	旅游管理	管理学	旅游与酒店管理系
		文、理	酒店管理	管理学	

注：1. 我校实行“宽口径、厚基础、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录取的学生按专业大类进行培养。即一、二年级学生按照大类学习通修课程，二、三年级通过选修专业或方向性课程进行专业分流，确定专业或方向。

2. 以上专业学制为 4 年。

四、录取

我校将根据学生的澳门“四校联考”成绩、专业志愿和综合素质等，从符合我校最低录取标准的学生中择优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送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办公室审核。审核通过后办理相关录取手续，并预计于 2020 年 7 月份发出正式录取通知书。

我校的最低录取标准为：参加澳门“四校联考”的考生最低录取标准为中文 800 分以上，英文 800 分以上，数学 800 分以上。

五、学费

港澳台学生与内地（祖国大陆）学生学费标准一致。除以下专业外，其他专业每人每学年 5460 元。信息学院软件工程和数字媒体技术专业一、二年级每人每学年 5460 元，

三、四年级按学分收费，每人每学分 400 元，每学年约为 40 学分。学费如有调整请以入学须知上通知的为准。录取的学生按学校规定缴纳学费和杂费。

六、住宿

学校安排校内住宿，学生公寓住宿费为每人每学年 800-1200 元，4-6 人/间。我校将根据实际住宿房间按物价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收取费用。住宿费如有调整请以入学须知上通知的为准。

七、奖学金

澳门学生入学后可以申请教育部面向港澳台侨学生的专项奖学金、“台湾、港澳学生宝钢奖学金”以及校内各类奖学金。

八、入学与资格复查

1. 新生持《录取通知书》来校报到，报到时间以《录取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为准。因故不能按时报到者，应提前向学校请假并获得批准。在规定时间内未报到又未请假者取消其入学资格。

2. 新生入校后，我校将核查其入学资格并进行身体检查。凡不符合澳门“四校联考”录取条件或弄虚作假者，我校将取消其入学资格。对不符合入学体检要求者，取消入学资格。

九、在校管理及毕业

1. 学生在校期间，我校根据教育主管部门及我校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2. 学生在学校规定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由学校颁发本科毕业证书。毕业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的，将授予其学士学位。

十、联系方式

厦门大学招生办公室

电话：+86（0）592-2187199 邮箱：gatzs@xmu.edu.cn

传真：+86（0）592-2180256 网址：

<http://zs.xmu.edu.cn>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南路 422 号 邮编：361005